

軍事委員會華北戰
地督導守民衆服務團
服務綱領

書記處編印

MA
E296.4
320



3 2286 0543 6

軍事委員會華北戰地督導民衆服務團服務綱領

甲、總則

一、本團恪遵三民主義抗建綱領之真諦以智仁勇與全(猶桂)真愛人(黨喜樂)及公教精神作基礎組織發動華北戰地民衆並督導之使與正規軍隊親密合作努力抗建以加速最後勝利之獲得。

二、本團堅信國家至上民族至上抗戰必勝建國必成尤信心以軍事第一勝利第一思想集中力量集中方能實現完成之。

三、歷史付予中華民族現階段最艱苦最偉大之使命全其均須堅決以負之故本團同志更須明認工作極忙待遇極低為必然之過程尤須勞而無怨食苦如飴。

四、本團同志須以四維八德自強不息為生活之準繩以格致



誠正修齊治平為自勵之歸宿。

乙 團員

五、本團對各級同志須以效試制度科學方法廣拓康復經費，量俱重但宜^勿濫。

六、本團上下均須以^由做中學與自來批評之實踐互相勉勵。

七、團員除工作外並受下列之訓練：

1. 集体的：

(一) 總理紀念週——每星期一升旗後舉行之本團主任及各高級幹部作重要講述及各項報告以增進團員智識並鼓勵其精神。

(二) 各種紀念日及集會——如以抗建紀念日國民月會等宜為工作單元藉作種種討論比較與批評以助其自肯與自勵。

(三) 升旗禮——每早升旗後由主任或高級幹部報告一日之計或講述。領袖言行每日降旗後或作一日檢討或作簡短講話藉期日新又新之效。

(四) 各種研究會——以自學輔導之原則鼓勵團員組織各種座談話時事座談會等研究會竟義研究會真理研究會等以收觀摩與砥礪之益。

又個別的：

(一) 個別談話——主任或各高級幹部因時因地因事因人各團員作個別談話不限其時間之短長或所見之是非均可盡量傾吐往復探討俾便改耳提面命之效兼獲集思廣益之功。

(二) 個別討論——團員無論關於私事工作或學術時事各項問題均可隨時向主任或各上臺請求解決或討論

以期本團之學校化家化。

三個人建議——團員除開會討論工作時得盡量發言外，並可隨時以口頭或書面向上級作各項建議藉以培養其關心團體積極達觀之精神。

八團員除遵守國家法令黨員守則外並須自勵恪遵本團團員守則另議。

丙 兵 伙

九本團士兵役亦本第五項之精神招收之。

十兵伙除對普通軍風紀須恪遵外對本團之任務與精神尤其團主任全真常之精神更須深切瞭解並須由勉行漸期於安行勃樂行之境。

十一對兵伙須分別予以嚴密不斷之訓練以期達到上項目的兼可增進各種知識。

丁工作

三、凡屬本團人員，須具「先行其言」工作第一之決心與精神。

四、本團法室為首領制度工作規劃重協以精神。

五、本團對各級工作人員，不主管但崇尚自奮，尤重愈往愈堅，刻刻緊張之工作精神。

六、本團為使華北戰地反敵後之工作普遍與深入，除工作大隊隨團工作外，在各重要地區，分別組織政治工作隊，並由各公路成立交通站，以開出點而線，及於全國發生組織工作網要另議。

七、本團為謀工作開展之迅速，工作效率之加強，特由團務會議產生團務檢討委員會等各種委員會。

八、本團對各級工作人員之懲懲毫不寬貸，將就一律信賞必罰。

但又重精神。默化人心。感其。

六、全國各級工作員。應於三月一日起。發表。以公開。審查。辦

理。結果。除。分。行。外。並。於。本。國。報。公。佈。

尤。如。遇。偽。黃。功。過。而。有。當。即。處。理。之。必。要。者。隨。時。設。法。懲。懲。

己附則

三、本綱領為本國作風之說。與工作之準則。

三、本綱領自呈送之日起。

Handwritten notes and a large arrow pointing to the right, located in the upper left quadrant of the page.